



2022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130982909

单位名称：任丘市长镇人民政府

二〇二三年八月

2022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任丘市长丰镇人民政府

二〇二三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镇党委是党在农村的基层组织，是党在农村全部工作和战斗力的基础，全面领导本镇的工作和基层社会治理，支持和保证行政组织、经济组织和群众自治组织充分行使职权。镇人大是基层地方国家权力机关，加强基层政权、推进基层民主法治建设和政治文明建设。镇政府是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执行机关，是本级国家行政机关，依法行使行政职权。

镇主要围绕加强党的领导、夯实基层政权，促进经济发展、增加农民收入，优化公共服务、着力改善民生，强化社会治理、维护社会稳定，推进基层民主、促进农村和谐，改善生态环境、提升乡风文明等方面履行职能。镇党委、人大、政府的主要职责是：

（一）宣传和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上级党组织及本镇党员代表大会（党员大会）的决议。贯彻执行法律、法规、规章和上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决议及上级政府的决定、命令，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

（二）讨论和决定本镇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以及乡村振兴中的重大问题。加强党对农村经济建设的领导，巩固和加强农业基础地位，保障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和促进农民持续增收。

（三）镇党委领导镇政权机关、群团组织和其他各类组织，

加强指导和规范，支持和保证这些机关和组织依照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各自章程履行职责。坚持党管武装的根本原则和制度，协调各方力量，对镇人民武装工作实行统一领导。

（四）加强镇党委自身建设和村党组织建设，以及其他隶属镇党委的党组织建设，抓好发展党员工作，加强党员队伍建设。维护和执行党的纪律，监督党员干部和其他任何工作人员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

（五）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对干部的教育、培训、选拔、考核和监督工作。协助管理上级有关部门驻镇单位的干部。做好人才服务工作。

（六）领导本镇的基层治理，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做好应急管理、生态环保、食品药品安全、美丽乡村建设、民生保障、脱贫致富、统一战线、民族宗教、防范邪教等工作。承担民兵预备役、征兵、退役军人服务、拥军优属等工作。

（七）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健康、体育事业和财政、统计、民政、司法行政等行政工作。落实本行政区域内发展规划、专项规划、区域规划、国土空间规划。

（八）组织召开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充分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监督权和任免权，做好人大代表工作，联系选民、反映群众

意见和要求。

(九)保护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各少数民族的合法权利和利益，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保障宪法和法律赋予妇女的男女平等、同工同酬和婚姻自由等各项权利。

(十)承办上级党委、人大、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长丰镇设下列工作机构：

(一)党政综合办公室(信访办公室、财政和社会事务办公室)。负责镇日常工作的综合协调；负责综合性文稿的起草工作；负责公文运转、信息调研、保密机要、档案管理、会务接待、政务公开、后勤保障、信访稳定等工作；负责机构编制、人事管理、离退休干部管理服务等工作；负责财政及国有资产管理等工作；负责监督检查和指导村务公开、农村集体资产管理、行政村档案管理工作；负责村民委员会成员经济责任审计、村集体财务管理、农民负担监管等工作；负责就业服务、社会保障、民政、科技、教育、体育、卫生健康、医疗保障、残疾人保障等社会事务方面的行政管理工作。

(二)党建工作办公室(人大主席团办公室、综合文化服务站)。宣传和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以及党中央、上级党组织和

本级党组织的决议；负责镇党委、基层党组织、镇党委所属的其他党组织的组织建设、思想建设、精神文明建设、文化建设和党员教育管理等基层党建工作；负责非公有制企业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负责下级党的基层组织选举工作；指导村民委员会的换届选举工作。在镇人大的领导下负责辖区内人大相关工作；组织召开本级人民代表大会，联系选民、反映群众意见和要求。负责政协、统一战线、民族宗教和群团工作。拟订镇文化事业、文化产业和旅游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镇综合文化、旅游日常管理和服务工作，推动公共文化事业发展，组织管理文化活动，促进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推广与交流合作；加强优秀文化艺术的传承、宣传、推广、发掘、保护工作；负责辖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等相关工作。

（三）应急管理办公室。负责辖区应急管理工作，建立健全应急联动机制，建设基层综合应急队伍，提升基层应急保障能力；负责辖区突发事件应对工作，制定本级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组织开展应急演练；负责辖区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状况的监督检查，协助上级有关部门依法履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负责辖区消防工作，指导村民委员会开展群众性的消防工作；负责辖区防汛抗旱、防灾减灾等相关工作；负责辖区内自然灾害救助工作；按照职责分工和相关预案开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工作。

（四）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办公室（城镇建设办公室）。负

责辖区内土地管理与生态环境资源综合保护和规划利用等工作；按照职责分工负责土壤污染防治和安全利用、水资源保护、大气污染防治、畜禽养殖污染防治和工矿污染监管等方面工作；承担河湖长制办公室相关工作；组织开展全民义务植树、古树名木保护利用等工作；负责辖区内的水土保持工作，开展水土流失综合治理。负责村镇规划建设和乡村道路建设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内镇容、村容和环境卫生、生活污水管理等方面工作；负责人居环境改善工作。

（五）综合行政执法队。根据法律法规和上级人民政府授权，承担镇综合行政执法工作；统一指挥协调辖区派驻和基层执法力量实行联合执法，牵头建立综合行政执法平台、网格化执法管理模式和联合执法的运行机制；负责与市直执法部门的沟通协调；全面执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

（六）行政综合服务中心（经济发展服务中心）。根据法律法规和上级人民政府授权，承担镇行政审批服务和公共服务工作；承担对入驻单位的组织、协调、监督、管理和服务工作，负责对行政综合服务工作的日常管理；指导村便民服务场所建设。负责辖区内经济发展、重大项目建设、固定资产投资、第三产业发展、招商引资等工作；负责经济建设的发展规划，优化改善营商环境，依法维护企业合法权益。负责辖区内的统计工作。负责食品药品

安全相关工作。

（七）农业综合服务中心。负责制定农业、农村经济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农业、畜牧水产、水利、林业等工作，管理和指导粮食、经济作物生产流通工作；负责农业产业化示范引导、推进产业结构调整等工作；负责辖区基本农田保护管理工作；依法组织群众协助做好辖区内动物疫病预防与控制工作，组织饲养动物的单位和个人做好强制免疫工作；引导和扶持农业机械服务组织的发展，做好先进适用的农业机械推广和服务工作；负责组织当地农业生产经营组织和农业生产者对农业有害生物实施综合治理；按权限落实好农村重点改革任务；协助做好本行政区域内农村供水用水管理等相关工作。负责辖区内农村扶贫开发的具体实施工作。

（八）退役军人服务站。宣传退役军人有关政策法规，做好拥军优属、退役军人服务工作，保障退役军人合法权益落实；建立健全辖区内退役军人基本信息台账，实行动态管理，做好退役军人信访接待、资料建档归类工作；组织建立退役军人联系制度，掌握辖区内退役军人政策落实、主要诉求等方面情况，收集退役军人就业创业需求，提供政策咨询和信息服务，对就业创业情况进行跟踪和指导；开展常态化走访慰问、帮扶解困、化解矛盾和思想工作；积极培树宣传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和服务社会的先进典型，发挥典型引领、示范和激励作用。做好辖区内征兵、民

兵、预备役、国防教育、国民经济动员、人民防空、国防交通、国防设施保护等工作。

(九)综合指挥和信息化网络中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负责辖区综合指挥和平台建设，指导协调和推动辖区内网格化管理工作；制定信息化建设发展规划，履行信息收集汇总、分析研判、呈报交办、信息反馈及督办职能；负责向本镇工作机构、所辖网格长(员)派发收集汇总的民生问题；负责监管、督办网格内的问题处置情况；负责对网格管理员、网格员和网格志愿者进行监管，对辖区网格员管理、培训、考核、奖惩等日常管理工作。负责组织开展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平安建设服务工作；定期集中排查、及时调解处理辖区内的矛盾纠纷；加强流动人口和重点人员的教育、帮扶工作；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宣传工作，着力解决影响辖区内社会治安问题，落实防范、教育、管理等各项措施，提高治安防控能力；做好防范邪教工作；组织相关单位开展社区矫正工作和对户籍或居住地在辖区内的刑满释放人员做好接受建档和安置帮教工作，做好重点帮教对象的衔接工作；负责社区戒毒、社区康复工作；协调有关部门做好未成年人的保护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2022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1个，具体情况如

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任丘市长丰镇人民政府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2			
3			
.....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任丘市长丰镇人民政府（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909.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711.9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604.96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0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18.9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61.2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21.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2661.6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841.6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97.1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5514.31	本年支出合计	58	5514.3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8.95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8.95
	30			61	
总计	31	5523.26	总计	62	5523.26

注：1.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任丘市长丰镇人民政府（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514.31	5514.3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11.97	1711.97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711.97	1711.97					
2010301	行政运行	1654.27	1654.27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7.7	57.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8.98	118.9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8.98	118.9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8.98	118.9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1.29	61.2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1.29	61.2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1.29	61.2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7	21.7					
21103	污染防治	21.7	21.7					
2110301	大气	21.7	21.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661.62	2661.62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9.97	29.97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9.97	29.9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554.4	2554.4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2554.4	2554.4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3.57	43.57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43.57	43.57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7	7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7	7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6.68	26.68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6.68	26.68					
213	农林水支出	841.60	841.60					

21301	农业农村	241.67	241.67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3.48	3.48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238.19	238.19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599.94	599.94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192.37	192.37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407.57	407.5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7.15	97.1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7.15	97.1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7.15	97.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任丘市长丰镇人民政府（本
部门： 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 出合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514.32	1989.39	3524.9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11.97	1711.97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711.97	1711.97				
2010301	行政运行	1654.27	1654.27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7.7	57.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8.98	118.9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8.98	118.9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8.98	118.9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1.29	61.2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1.29	61.2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1.29	61.2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7		21.7			
21103	污染防治	21.7		21.7			
2110301	大气	21.7		21.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661.62		2661.62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9.97		29.97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9.97		29.9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554.4		2554.4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2554.4		2554.4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3.57		43.57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43.57		43.57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7		7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7		7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6.68		26.68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6.68		26.68		
213	农林水支出	841.60		841.60		
21301	农业农村	241.67		241.67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3.48		3.48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238.19		238.19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599.94		599.94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192.37		192.37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407.57		407.5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7.15	97.1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7.15	97.1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7.15	97.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任丘市长丰镇人民政府（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909.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711.97	1711.9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604.96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18.98	118.9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1.29	61.2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21.7	21.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661.62	56.66	2604.9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841.60	841.6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7.15	97.1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514.31	本年支出合计	59	5514.31	2909.35	2604.9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8.9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8.95	8.9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5523.26	总计	64	5523.26	29187.3	2604.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89.2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45.30	30201	办公费	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8.41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6.93	30206	电费	0.8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8.46	30207	邮电费	0.1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29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78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1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9.2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86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77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1.81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403.05	公用经费合计					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任丘市长丰镇人民政府（本级）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	0	3	0	3	0	2.56	0	2.56	0	2.56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5523.26 万元。与 2021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85.22 万元，下降 1.52%，主要原因是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收支中较上年有所减少，其中主要是万亩大方流转费和摩托车产业园区费用减少导致。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5514.3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514.31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5514.3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89.38 万元，占 36.02%；项目支出 3524.93 万元，占 63.98%；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1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5514.31 万元，比 2022 年度减少 94.17 万元，下降 1.71%，主要是项目收入中较上年有所减少，其中主要是万亩大方流转费和摩托车产业园区费用减少导致；本年支出 5514.31 万元，减少 94.17 万元，下降 1.71%，主要是项目收入中较上年有所减少，其中主要是万亩大方流转费和摩托车产业园区费用减少导致。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909.35 万元，比上年增加了 97.7 万元，同比增长 3.47%，主要是增加了农林水支出增加了 170.93 万元；本年支出 2909.35 万元，比上年增加了 97.7 万元，增长 3.47%，主要是增加了农林水支出增加了 170.93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604.96 万元，比上年减少 191.88 万元，同比下降 6.86%，其中主要是万亩大方流转费和摩托车产业园区费用减少导致；本年支出 2604.96 万元，比上年减少 191.88 万元，同比下降 6.86%，其中主要是万亩大方流转费和摩托车产业园区费用减少导致。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降低）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收支及结转结余等）情况；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降低）0%，主要是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收支及结转结余等）情况。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5514.3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67.86%，比年初预算增加 3455.67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中没有基金；本年支出 5514.3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67.86%，比年初预算增加 3455.67 万元，决算数大于（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主要是年初预算中没有基金。

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141.32%，比年初预算增加 850.71 万元，主要是是本年度增加的指标；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141.32%，比年初预算增加 850.71 万元，主要是是本年度增加的指标。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比年初预算增加 2604.96 万元，主要是年初预算中没有基金；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100%，比年初预算增加 2604.96 万元，主要是年初预算中没有基金。

(三)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是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收支及结转结余等）情况；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是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收支及结转结余等）情况。

(四)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5514.3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711.97 万元，占 31.05%，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生活补助、

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18.98 万元，占 2.16%，主要用于机关人员的养老保险支出；节能环保支出 21.7 万元，占 0.39%，主要用于大气污染防治；卫生健康支出 61.29 万元，占 1.11%，主要用于机关人员的医疗保险支出；城乡社区支出 2661.62 万元，占 48.27%，主要用于万亩大方的流转费、黑臭水体、坑塘测绘、河道拆违、摩托车产业园区等支出；农林水支出 841.61 万元，占 15.26%，主要用于垃圾清理、燃气安全员补助、燃气保险费、房屋鉴定费、村干部工资、修路费等；住房保障支出 97.14 万元，占 1.76%，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989.3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779.3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公用经费 210.0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6 万元，完成预算的 85.33%，较预算减少 0.44 万元，降低 14.66%，主要是厉行节约，硬化预算约束，严守公务用车配备及使用纪律；较 2021 年度决算减少 3.44 万元，降低 57.33%，主要是硬化预算约束，严守公务用车配备及使用纪律，严格规范公务接待行为和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降低）0%，主要是受疫情等原因影响，2022 年因公出国（境）活动推迟或取消；较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降低）0%，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全年预算数持平；与 2021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3 万元，支出决算 2.56 万元，完成预算的 85.33%。较预算减少 0.44 万元，降低 14.67%，较上年减少 3.44 万元，下降 57.33%，主要是疫情期间的物资用车减

少。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降低）0%，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较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降低）0%，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与预算和上年决算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56 万元：本部门 2022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5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44 万元，降低 14.67%，主要是硬化预算约束，严守公务用车配备及使用纪律；较上年减少 3.44 万元，下降了 57.33%，主要是疫情期间的物资用车减少。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 万元，降低 0%，主要是公务接待费支出与全年预算持平，未发生；较上年度减少 1.3 万元，降低 100%，主要是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规范公务接待行为所致。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10.05 万元，比 2021 年度减少了 129.08 万元，下降了 38.06%。主要原因取暖费下降

了 13.66 万元，维修费下降了 73.49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费减少了 21.63 万元等。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5 辆，比上年减少 1 辆，主要是一辆车年久报废已核减。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4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垃圾三轮车、皮卡；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比上年增加（减少）0 套，主要是本年度没有发生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比上年增加（减少）0 套，主要是本年度没有发生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与上年保持持平。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27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921.00450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万亩大方流转费和 2021 年千亩方造林补助 7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2661.6223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2 年度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 燃气用户保险项目及万亩大方流转费和 2021 年千亩方造林补助项目等 34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燃气用户保险 12.44 万元，资金到位数 12.44 万元，资金执行数 12.44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2. 2022 万亩大方土地流转费和 2021 年千亩方造林补助 1200 万元；资金到位数 1200 万元，资金执行数 120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3. 蔡村工业区违建拆除费用 20.5183 万元；资金到位数 20.5183 万元，资金执行数 20.5183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4. 美丽乡村建设、招商引资及项目建设 50 万元；资金到位数 50 万元，资金执行数 49.637291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27%；

5. 长丰 2021 年度超收奖励 29 万元；资金到位数 29 万元，资金执行数 29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6. 村干部基础职务补贴 442 万元；资金到位数 407.566218 万元，资金执行数 407.566218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7. 2022 年一事一议工作经费 2.3 万元；资金到位数 2.3 万元，资金执行数 2.3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8. 2022 年农业支持保护补贴经费 2.4 万元，资金到位数 1.9785 万元，资金执行数 1.9785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9. 增加经费补助 15 万元资金到位数 15 万元，资金执行数 15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10. 乡镇基层建设资金（沧州市）20 万元；资金到位数 20 万元，资金执行数 2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11. 东庄取土大坑司法鉴定费 7.5 万元；资金到位数 7.5 万元，资金执行数 7.5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12. 信访维稳、社保、综合治税等专项经费 30 万元；资金到位数 30 万元，资金执行数 3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13. 燃气安全员补助 9.84 万元；资金到位数 9.84 万元，资金执行数 9.84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14. 清理辖区内荒草垃圾费用 5 万元；资金到位数 5 万元，资金执行数 5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15. 城东干渠违建拆除项目 43.566 万元万元；资金到位数 43.566 万元，资金执行数 43.566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16. 2021 年度农村地区电代煤取暖设备购置补助 14.7 万元；资金到位数 14.7 万元，资金执行数 14.7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16. 乡村基层建设资金 6.6839 万元；资金到位数 6.6839 万元，资金执行数 6.6839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17. 武装工作专项经费 2 万元；资金到位数 2 万元，资金执行数 2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19.2 秸秆监控摄像头服务费 7 万元；资金到位数 7 万元，资金执行数 7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20. 经费补助 23 万元；资金到位数 23 万元，资金执行数 23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21. 增加经费 26 万元；资金到位数 26 万元，资金执行数 26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22. 2022 年村级独生子女费 0.864 万元；资金到位数 0.864 万元，资金执行数 0.864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22. 人居环境综合整治费用 30 万元；资金到位数 30 万元，资金执行数 29.9742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91%；

24. 2022 万亩大方土地流转费和 2021 年千亩方造林补助 1354.3976 万元；资金到位数 1354.3976 万元，资金执行数 1354.3976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25. 寇家村排水管线工程资金 11.9142 万元；资金到位数 11.9142 万元，资金执行数 11.9142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26. 下达长丰镇人民政府治理纳污坑塘所需资金 7 万元；资

金到位数 7 万元，资金执行数 7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27. 2022 年一事一议奖补资金 74.173 万元；资金到位数 74.173 万元，资金执行数 74.173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28. 人居环境整治费用 31.5 万元；资金到位数 31.5 万元，资金执行数 31.5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29. 增加经费 2.7 万元；资金到位数 2.7 万元，资金执行数 2.7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30. 取土坑复垦施肥资金 18.973 万元；资金到位数 18.973 万元，资金执行数 18.973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31. 关于下达【2021】50 号文农业支持保护补贴经费 1.5 万元；资金到位数 1.5 万元，资金执行数 1.5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32. 2021 年“一事一议”财政奖补工作经费 1.6 万元；资金到位数 1.6 万元，资金执行数 1.6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33. 2021 年“一事一议”财政奖补资金 85.808 万元；资金到位数 85.808 万元，资金执行数 85.808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34. 2021 年“一事一议”财政奖补资金 28.492 万元。资金到位数 28.492 万元，资金执行数 28.492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以上每个每一个项目都严格按照资金用途及绩效目标开展资金支付工作，按照时间节点稳步推进，了解建设进程及质量保障工作。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存在的问题：村干部基础职务补贴按月发放、一事一议奖补资金、一事一议经费、农业支持保护补贴经费等均按实际拨付进度拨付。对于执行出现偏差的项目，掌握时间节点，确保以后的工作按时保质保量完成绩效目标。

改进措施：在日常工作中，随时关注绩效目标的运行情况，多跟领导和负责人沟通，抓紧对各专项经费工作质量验收，完成后尽快安排资金支付，防止出现大的偏差。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2 年度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二、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五、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